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UANGDONG ADWAY CONSTRUCTION (GROUP)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廣東愛得威建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89)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表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動
	2023年 (未經審核)	2022年 (未經審核)	
收益	43.79	104.83	-58.23%
毛利	6.96	24.28	-71.33%
毛利率	15.89%	23.16%	-31.39%
期內虧損	64.24	(91.76)	170.01%
淨虧損率	146.70%	-87.54%	267.58%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人民幣)	0.27	(0.38)	171.05%

廣東愛得威建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報告期」)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業績，連同2022年同期的數字。該等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業績已獲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	43,794	104,830
銷售成本		<u>(36,835)</u>	<u>(80,553)</u>
毛利		6,959	24,277
銷售及營銷開支		(854)	(1,440)
行政開支		(6,826)	(14,568)
金融和合同資產的減值損失淨額		39,372	(83,625)
其他支出—淨額		<u>38,231</u>	<u>(8,122)</u>
經營虧損		76,882	(83,478)
財務收入		31	65
財務成本		<u>(11,348)</u>	<u>(8,351)</u>
財務成本—淨額		<u>(11,317)</u>	<u>(8,286)</u>
除所得稅前虧損		65,565	(91,764)
所得稅費用	5	<u>(1,322)</u>	<u>—</u>
期內虧損		<u>64,243</u>	<u>(91,764)</u>
其他全面收益		<u>—</u>	<u>—</u>
期內全面支出總額		<u>64,243</u>	<u>(91,764)</u>
下列各方應佔溢利及全面支出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u>64,243</u>	<u>(91,764)</u>
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	6	<u>0.27</u>	<u>(0.38)</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3年 6月30日	於2022年 12月31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45,586	46,757
使用權資產	—	—
投資物業	537	559
無形資產	8,361	8,495
其他應收款項	—	—
	<u>54,484</u>	<u>55,811</u>
流動資產		
合同資產	2,892	5,524
貿易應收款項	26,993	37,212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0,090	15,441
受限制銀行結餘	7,853	11,87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31	1,006
	<u>48,259</u>	<u>71,059</u>
總資產		
	<u>54,484</u>	<u>55,811</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40,931	240,931
儲備	(808,156)	(872,400)
	<u>(567,225)</u>	<u>(631,469)</u>
總權益	<u>(567,225)</u>	<u>(631,469)</u>

		於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
遞延收益		1,340	1,412
撥備		—	—
		<u>1,340</u>	<u>1,412</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8	396,511	483,874
合同負債		364	—
借款	9	240,272	241,572
撥備		31,481	31,481
		<u>668,628</u>	<u>756,927</u>
總負債		<u>669,968</u>	<u>758,339</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102,743</u>	<u>126,870</u>
淨流動資產		<u>(620,369)</u>	<u>(685,86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565,885)</u>	<u>(630,057)</u>
淨資產		<u>(567,225)</u>	<u>(631,469)</u>

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廣東愛得威建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H股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本公司的註冊及主要營業地點為中國深圳市福田區八卦一路鵬益花園1號樓3層。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提供室內及室外建築裝飾及設計服務。

葉玉敬先生(「葉先生」)及葉秀近女士(「葉女士」,為葉先生的妻子)自本集團成立以來一直是其控股股東。

另有指明外,本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合併財務報表範圍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範圍內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稱

惠東士寬裝飾家私創藝文化有限公司

惠東葉氏實業發展有限公司

景帝實業(深圳)有限公司

愛得威建設(香港)有限公司

2. 重大會計政策摘要

以下附註羅列了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中所採納的重要會計政策。除採納下文所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外,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所有年度所採用者一致。

2.1 編製基礎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和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中的有關披露的規定而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亦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規定的適用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歷史成本慣例而編製。

2.2 持續經營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本集團淨盈利約為人民幣64,244,675元，且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流動負債淨額及負債淨額分別約為人民幣620,368,923元及人民幣567,225,204元。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借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約為人民幣240,272,290元及人民幣386,954元。此等情況表明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造成重大疑問。本公司董事已審慎考慮本集團之未來流動資金、業績和可有財務來源，以評估本集團是否將有足夠財務資源持續經營。本公司董事將採納若干計劃及措施，以減輕本集團流動資金壓力：

- (i) 本集團現時正與債權人及潛在投資者商討進行債務重組，以降低債務水平及獲取新的資金以支持本集團的營運。本公司董事認為，與債權人及金融機構之商討具有建設性。同時，本集團一直積極與債權人溝通以解決未決之訴訟；
- (ii) 本集團正積極尋求新的融資渠道；及
- (iii) 本集團將實施多項措施控制行政開支以節省本集團之流動資金。

經考慮上述計劃及措施後，本公司董事認為，彼等信納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適當。

倘本集團未能持續經營業務，則須作出調整以將資產之賬面價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為可能產生之任何進一步負債作出撥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之影響並未於本集團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半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

2.3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於2022年1月1日起的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採用以下準則和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2021年6月30日以後的新冠肺炎疫情相關之租金寬減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引用概念框架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達至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性合同—履約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包括2020年10月及2022年2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保險合同	202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以及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的有關修訂	202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202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定義	202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產生自單一交易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2023年1月1日

於本半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並未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載列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之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2.4 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準則以及詮釋之修訂

以下新訂準則、準則及詮釋之修訂已刊發但並未對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報告期間強制生效，且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納：

		對自以下日期 或之後開始的 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回租的租賃負債	2024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釐定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及修訂本的影響，其中若干準則及修訂本與本集團的業務有關。根據本集團作出的初步評估，當該等準則及修訂本生效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管理層已基於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並已被認定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提供室內及室外建築裝飾及設計服務。管理層審閱業務經營業績時將其視為一個分部，而作出資源分配的決定。因此，本公司董事會認為，用以作出策略性決定的分部僅一個。收益及除所得稅前溢利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呈報予執行董事的計量。

本集團所有經營實體均位於中國。因此，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的所有收益均於中國產生。

於2023年6月30日，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

4. 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建築合同產生之收益	43,717	104,405
銷售、設計及其他收入	77	425
總計	<u>43,794</u>	<u>104,830</u>

5. 所得稅費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本期所得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1,322	—
遞延所得稅	—	—
	<u>1,322</u>	<u>—</u>

6.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由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截至2023年及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2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虧損)(人民幣千元)	64,243	(91,764)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u>240,931</u>	<u>240,931</u>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人民幣)	<u>0.27</u>	<u>(0.38)</u>

於截至2023年及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概無任何發行在外之潛在攤薄普通股。截至2023年及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與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相同。

7. 貿易應收款項

	於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766,752	789,074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739,759)	(751,862)
貿易應收款項 — 淨值	26,993	37,212
應收票據	—	—
	26,993	37,212

根據收入確認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206,285	169,835
一年至兩年	164,403	174,122
兩年至三年	38,621	40,055
三年至四年	236,970	279,822
四年至五年	30,043	30,722
五年以上	90,430	94,518
	766,752	789,074

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306,869	413,983
	306,869	413,983
其他應付稅款	13,333	11,792
應付工資	3,019	2,307
其他應付款項	73,290	55,792
	396,511	483,874

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133,751	163,933
一年到兩年	65,987	56,082
兩年到三年	34,675	67,282
超過三年	72,456	126,686
	<u>306,869</u>	<u>413,983</u>

9. 借款

	於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有抵押或質押	205,742	205,742
銀行借款—無抵押	23,630	23,630
其他借款—有抵押或質押	10,000	10,000
其他借款—無抵押	900	2,200
	<u>240,272</u>	<u>241,572</u>

於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有借款均須於一年內償還並以人民幣計值。於2023年6月30日，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為9.42% (2022年：8.08%)。

10.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2022年：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市場回顧

2023年是充滿挑戰和變化的一年。從2021年下半年中國國內房地產行業受到嚴重挑戰，房地產及相關行業債務危機的不斷爆發出新事件，房地產行業走勢低迷，一直延續至現在，受壓於持續之中美貿易戰及後來延伸的西方對中國的持續之脫鉤和打壓，中國經濟增長放緩，本集團所屬建築裝飾業也受到嚴重影響。

另一方面，中國經濟雖然面臨著巨大的考驗，但也依然存在著巨大的增長潛力；建築裝飾產業雖然遇到萎縮，但產業發展所依託的市場需求存在，隨著政府對房地產行業政策的轉暖，未來的發展機遇還在。機遇與挑戰並存，建築裝飾產業將由高速發展階段向高質量發展階段轉換。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公營及私營客戶(包括國營企業、政府部門及機構、上市公司、外資企業、物業開發商及物業管理公司)提供專業及全面的建築及裝飾服務，主要涵蓋四個領域：(i)建築裝飾工程；(ii)機電安裝工程；(iii)幕牆工程；及(iv)消防安全工程。本集團的項目涵蓋多種類別建築及物業，包括商業樓宇、辦公樓、工業樓宇、住宅樓宇、公共樓宇及基礎設施以及酒店。

本集團擁有逾26年的經營歷史，擁有豐富經驗且在中國的建築裝飾行業的品牌聲譽，並擁有建築裝飾行業的眾多最高等級資質及牌照。但受本公司銀行債務違約，資金鏈斷裂，缺乏清償務能力，訴訟案例不斷增加等持續影響，2023年上半年度業務繼續大幅削減。

自2013年，本公司獲中國相關政府部門授予高新技術企業證書，並享有企業所得稅稅率15%的優惠。於2022年，本公司已更新高新技術企業證書，於2022年至2024年三年內有效。

財務回顧

收益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04.83百萬元降低58.23%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43.79百萬元。收益降低主要是由於在2022年源自合約價值大幅減少。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4.28百萬元降低71.33%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6.96百萬元。毛利率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3.16%降低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5.89%。

期內虧損

本報告期扭虧為盈，期內盈利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64.24百萬元，主要原因為清理無需支付的應付賬款、沖回多計提的減值損失等。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於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貨幣資金(包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受限制現金)分別約為人民幣8.28百萬元及人民幣12.88百萬元。本集團的貨幣資金之降低主要由於歸還了部分個人借款及支付日常開支；本公司債務違約，本公司無法取得新的外部融資；及本公司賬戶被凍結，為保項目完工，主要採購客戶直接支付供應商款項。

2023年9月22日，本公司公告「重組交易涉及(其中包括)：(1)債務重組；(2)股本削減；(3)建議根據特別授權發行新內資股；(4)建議根據特別授權配售新H股；(5)建議修訂章程；及繼續暫停買賣」，本公司擬將內資股認購及H股配售所得款項，全部用於債務重組以清償目標減少債務。也將積極採用各種方案包括不限於取得新的金融機構授信、加大對客戶及工程項目有關的合同資產、應收賬款的結算和收款力度，恢復本公司資金流動性。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9月22日的公告。

1.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7.21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6.99百萬元。貿易應收款項指就於正常業務過程中應收客戶的款項。鑒於中國經濟增速放緩，房地產行業違約事件大量增加，本公司違約客戶大量增加，並經審慎考慮，本集團對若干決算和付款流程延遲的全部項目做出撥備。

合同資產由2022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5.52百萬元降至2023年6月30日約人民幣2.89百萬元。鑒於中國經濟增速放緩，房地產行業違約事件大量增加，本公司違約客戶大量增加，並經審慎考慮，本集團對若干未結算專案合同資產充分做出撥備。

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由2022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483.87百萬元降至2023年6月30日約人民幣396.51百萬元，主要由於本報告期內與供應商結算及清理無需支付的應付賬款所致。

3. 借款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借款約為人民幣240.27百萬元(2022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41.57百萬元)，主要是附息銀行借款。本集團的銀行借貸均為固定息率。於2023年6月30日，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為9.42%(2022年：8.08%)。

銀行借貸方面，截至本公告日期，已到期未歸還銀行借款總額人民幣229.37百萬元。其中：2023年5月24日，廣東省深圳市福田區人民法院向本公司發出由北京銀行申請的債務違約金額人民幣18.42百萬元的債務抵押資產變賣通知書；及2023年6月1日，廣東省深圳市福田區人民法院向本公司發出由中國銀行申請的債務違約金額人民幣43.51百萬元的債務抵押資產拍賣通知書(公司持有物業深圳市大慶大廈24G、24H，及葉秀近個人持有物業深圳市大慶大廈23G、23H)，2023年9月19日拍賣成交後款項歸還中國銀行借款(本金)6.35百萬元。

4. 資產抵押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短期借款以總值約人民幣39.11百萬元的固定資產(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40.18百萬元)、總值約人民幣0.54百萬元的投資性房地產(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0.56百萬元)作抵質押，並由若干關連人士提供擔保。

5. 資產負債率

於2023年6月30日，資產負債率為652.08%，而2022年12月31日則為597.73%，主要因於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充分進一步撥備所致。

資產負債率乃以淨債務除以總資產計算。淨債務乃以借款總額加租賃負債、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合同負債、遞延收益計算。總資本乃按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的「權益」加淨債務計算。

6. 資本支出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無資本支出(2022年12月31日：無)，主要因本集團於從2022年開始致力於控制資本支出。

7. 資本承擔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概無任何資本承擔(2022年12月31日：無)。

8. 或然負債

於2023年6月30日，因資金緊張、銀行借款逾期及涉及多起訴訟，本集團總值約人民幣7.90百萬元的銀行存款已被中國法院凍結。根據本集團內部法律顧問的意見，董事估計本集團可能因此需要承擔的應付款項、利息、違約金等約人民幣31.48百萬元，有關金額已作預提撥備。

9. 人民幣匯率波動及外匯風險

本集團多數業務及全部銀行借款乃以人民幣計值及入賬。因此，本集團外匯波動敞口並不重大。董事會預期人民幣匯率波動及其他外匯波動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或財務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現時概無就外匯風險制訂對沖政策。因此，本集團概無訂立任何對沖交易，以管理外幣潛在波動。

10.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資產

於2021年10月21日，本公司(作為賣方)與惠州市正東建材科技有限公司(作為買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有條件同意購買本公司一間直接全資附屬公司惠東葉氏實業發展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約為人民幣31.53百萬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0月21日及2021年10月26日的公告。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上述交易仍未完成。

除上述披露之外，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並無進行其他任何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資產。

11.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有54名僱員（於2022年12月31日：70名）。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生僱員成本約人民幣3.59百萬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8.7百萬元）。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以袍金、薪金、津貼、酌情花紅、定額退休金供款計劃及其他實物利益（經參考可資比較公司所付者、時間投入及本公司的表現）的形式收取酬金。本公司亦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向本公司提供服務或履行彼等與本公司運營有關的職責時所產生的必要合理開支予以報銷。

此外，本集團按各僱員的資質、職位和資歷釐定薪金，定期和結合日常工作為不同水準的僱員實施有系統和針對性的職業培訓，以滿足不同的要求，並重視個人的主動性及責任感。本集團為僱員利益向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生育保險和住房公積金等強制性社會保障基金供款。

未來發展的前景及策略

本集團致力於成為國際領先的綠色裝飾綜合服務供應商，借助於債務重組，引入新的投資者進入和投入，化解債務風險和流動性風險，獲得新生。

1. 關注細分市場，聚焦區域發展

本集團積極響應國家為刺激經濟復甦對基建投資、房地產、建築裝飾行業的轉暖政策拓展業務。本集團採取審慎的訂單策略，新簽訂單加大對優質客戶的篩選力度，用科技賦能本公司建築裝飾業務，提高本公司競爭能力。本集團將重點支持、發展醫療、酒店細分領域的業務，聚焦「粵港澳大灣區」的發展，繼續鞏固和突出在細分領域的優勢。

2. 優化工程管理流程，提升管理品質與效益

本集團持續優化工程管理流程，通過流程再造與創新，提高工程管理的效率；根據國家行業管理情況變化，優化業務模式，加強風險控制和流動性管理。

3. 加強人才儲備

本集團加強企業文化建設，優化本公司現有人員，延請行業內優秀的管理、項目經理人才，打造「市場開拓型、業務專業型、事業進取型管理複合型」團隊。

4. 探索新業務機會

本公司集中優勢發展核心業務的同時，與新的投資者探索新的商機和業務，向新能源以及科技創新板塊進行拓展，從傳統建築裝飾服務企業向科技創新型領域發展。

其他資料

1.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2.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第二部分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完全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C.2.1除外，具體描述如下：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C.2.1，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責應有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士兼任。然而，本集團並無區分主席及行政總裁，葉玉敬先生目前同時執行該兩項職務，可使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規劃更有效力及效率。董事會考慮本集團現階段的整體情況，繼續檢討及考慮於適當及合適時拆分本公司董事會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務。本公司計劃聘任新行政總裁。

董事會將於每個財政年度檢討企業管治政策及企業管治守則的遵守情況。

3.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全體董事及監事確認，彼等於報告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的相關條文。

因受聘於本公司而可能獲得內幕消息的相關僱員亦須遵守標準守則的相關條文。本公司並無發現相關僱員於報告期內未遵守標準守則的事件。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2022年：無）。

刊發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已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aidewei.cn)，而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的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將刊載於上述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審核委員會審閱

審核委員會與本公司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並已討論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報告期後事件

1. 違反貸款協議之條款

於2023年6月30日後直至本公告日期，來自8家銀行合計約人民幣229.37百萬元的貸款已到期，而本集團未能償還並續期到期的貸款。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9條，本集團已違反與上述銀行訂立的貸款協議之條款，其至今未獲得銀行就該等違約授出的豁免，上述銀行已向本集團要求立即還款。

上述事宜如有任何重大進展，本公司將適時刊發公告告知其股東及其他投資者最新消息。

2. 破產重整之事項

2023年8月11日，本公司公告「內幕消息 — 破產重整呈請」收到陽西縣凱匯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凱匯」)的《通知函》。凱匯認為本公司未能履行經深圳市福田區人民法院司法確認裁定書確認的借款本金人民幣6,904,444元及利息，且本公司目前缺乏清償能力，但本公司在行業中認可度較高，且具備大量優質資質，本公司具備破產重整價值，故其已於2023年8月10日向深圳市中級人民法院(「法院」)申請對本公司破產重整。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8月14日的公告。

2023年9月22日，本公司公告「重組交易涉及(其中包括)：(1)債務重組；(2)股本削減；(3)建議根據特別授權發行新內資股；(4)建議根據特別授權配售新H股；(5)建議修訂章程；及繼續暫停買賣」。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9月22日的公告。

2023年9月25日，本公司公告「內幕消息 — 破產重整」，本公司向深圳市中級人民法院提交破產重整申請。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9月26日的公告。

2023年9月28日，本公司公告「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9月28日的公告。

上述事宜如有任何重大進展，本公司將適時刊發公告告知股東及其他投資者最新消息。

3. 復牌指引及繼續暫停買賣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0A條，鑒於2021年度審計報告無法表示意見(除持續經營的無法表示意見外)，本公司股份自2022年4月1日上午9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以待本公司履行復牌指引(定義見下文)。

於2022年7月8日，本公司接獲聯交所的函件，該函件提到，本公司核數師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年度財務報表的以下事項發表了無法表示意見：(a)持續經營的重大不確定性；及(b)本公司應收賬款、預付賬款和合同資產(「無法表示意見」)，並於函件載列以下本公司股份恢復買賣的指引(「初步復牌指引」)：

- (i) 解決引致無法表示意見的問題，保證本公司核數師不再需要發表無法表示意見，並披露足夠的資料，使投資者能夠根據上市規則第13.50A條的要求，在知情的情況下對財務狀況作出評估；及

(ii) 將所有重要信息告知市場，以供本公司股東和投資者評估本公司狀況。

鑒於公司未能於2023年3月31日前刊發其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的全年業績，本公司收到聯交所日期為2023年3月29日的函件，載列額外復牌指引（「額外復牌指引」），本公司需刊發所有尚未公佈的財務業績及處理任何審計問題。

除初步復牌指引及額外復牌指引外，本公司收到聯交所日期為2023年9月26日的函件，當中載列有關以下進一步額外復牌指引（「進一步額外復牌指引」），連同初步復牌指引及額外復牌指引，統稱「復牌指引」：本公司需證明符合上市規則第13.24條的規定。

聯交所提醒在交易暫停期間，本公司應履行復牌指引中規定的義務和責任。

根據上市規則第6.01A條，聯交所可將任何已連續暫停買賣18個月的證券除牌。就本公司而言，有關18個月期間於2023年9月30日屆滿。公司正努力展開各種補救措施，倘本公司未能盡快對導致暫停買賣的事宜作出補救及讓聯交所信納已全面遵守上市規則並恢復股份買賣，聯交所上市科將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建議將本公司除牌。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集團於2023年6月30日後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任何重大事項須予披露。

承董事會命
廣東愛得威建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葉玉敬先生

中國深圳，2023年10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葉玉敬先生、葉秀近女士、葉國鋒先生及葉家俊先生；非執行董事莊良彬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慧明先生、孫常青先生、林志揚先生及周萬雄先生。

* 僅供識別